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下午13:00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和传真等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三人，实际参加监事三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江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2018年的财务状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年度报告和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摘要》，公司《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21）同时刊登于2019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

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编制的《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关于与辽宁通用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关于与中煤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关于与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关于与林州重机商砼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

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关于与北京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关于与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交易的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编制的《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林州

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 2019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互保协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建立互保关系有利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因此同意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进行互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互保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有利于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不存在向大股东输送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了《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司《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9-0025）同时刊登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